

荆楚理工学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19 年省级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鄂财预发〔2019〕10 号)等文件要求,现将我校 2019 年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等信息予以公开。

荆楚理工学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 一、荆楚理工学院概况
 - (一) 单位概况
 - (二) 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荆楚理工学院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三、荆楚理工学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说明
 - (三)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四)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五)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增减变化说明
 - (六)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七)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四、专业名词解释

一、荆楚理工学院概况

(一) 单位概况

荆楚理工学院是一所经教育部批准成立的省属普通本科院校。学校位于湖北省荆门市中心城区白龙山下,依山傍水,风景秀美,文化历史底蕴深厚,是一座山水园林式大学。学校占地 2200 余亩,校舍建筑面积 30 万余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9000 余万元,校园无线网络覆盖全校。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 124 万册,采用了自动化管理系统(ILASIII),拥有各类电子资源数据库 10 个。学校设有 16 个教学学院(部),开设本科专业 37 个,专科专业 15 个,涵盖理、工、农、医、文、教、管、艺等 8 大学科门类。有全日制普通在校生 14500 余人,其中本科生 10000 余人。学校现有在编教职工 1100 余人,其中专任教师 721 人。专任教师中,有教授、副教授等高级职称人员 385 人,博士、硕士 624 人。享受国务院及湖北省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 5 人,荆门市把关人才 18 人。

(二) 主要职责

学校的主要职责是:开展教学活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文化传承与创新和社会服务,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根据国家战略和人才市场需求,设置和调整学科、专业;制定招生方案,调节校内不同专业招生比例,确定选拔学生的条件、标准、办法和程序;制定学校规划并组织实施;设置学校教学、科研及行政职能部门;确定校内部收入分配原则;招聘、管理和使用人才;学校财务和经费的使用管理。

(三) 机构设置

学校设有 16 个教育院部、机关职能部门、直属单位等,具体如下:

教学院部:数理学院、通航学院(机械工程学院)、计算机工程学院、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生物工程学院、化工与药学院、师范学院、医学院、艺术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外国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课部)、公共体育部、国际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机关职能部门:学校办公室、纪委(监察处)、组织部(统战部)、宣传部(文明办)、教务处、学工处(校团委)、人事处、科技处、发展规划处、招生就业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校园建设与资产管理处、财务处、审计处、保卫处、工会(离退休人员服务处)、采购与招标管理处;

直属单位:后勤管理与服务处、教学质量监控评价中心、信息技术中心、图书馆、期刊社、校医院、附属中心医院、档案馆。

二、荆楚理工学院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荆楚理工学院 2019 年部门预算表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总表、支出预算总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财政专项支出预算表、专项转移支付分市县表。（详见附表）

三、荆楚理工学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2019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352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14086 万元，占总收入的 39.95%；事业收入 14290 万元，占总收入 40.53%；其他收入 5008 万元，占总收入 14.2%；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1874 万元，占总收入 5.32%。

2019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352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352 万元，占总支出的 77.58%；项目支出 790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2.42%。按支出功能分类：高等教育 333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94.6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7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5%。

（二）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说明

2019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352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53 万元，增幅 5.5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08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6 万元，增幅 4.42%，主要是增加了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益预算；事业收入 14290 万元，比上年增加 897 万元，增幅 9.27%，主要是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年末结转；其他收入 50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7 万元，增幅 13.79%；上年结余（转）18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7 万元，降幅 4.23%，主要是加大了项目资金执行力度。

2019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352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53 万元，增幅 5.55%，其中基本支出 273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08 万元，增幅 9.65%，主要：一是学校按照国家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和工资改革政策增加了补资、调资预算；二是为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做准备，加大了教学经费投入。项目支出 79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55 万元，降幅 6.56%，主要是校园基本建设项目大幅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19 年我校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支出预算 1573 万元，其中：办公费 60 万，印刷费 25 万，水费 50 万，电费 75 万，邮电费 25 万，物业管理费 75 万，差旅费 100 万，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万，维修（护）费 100 万，会议费 15 万，培训费 20 万，公务接待费 34 万，专用材料费 60 万，劳务费 20 万，工会经费 48 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9 万。

（四）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 4837.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 423.5 万元，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安排 1915.71 万元，其他收入安排 2498.7 万元。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办公费	50.00	0.00			50.00	
物业管理费	385.00	75.00	75.00		310.00	
维修（护）费	909.44	129.44	129.44		450.00	330.00
专用材料费	52.60	52.60	52.60			
劳务费	50.00	0.00			50.00	
办公设备购置	105.41	30.14	30.14		75.27	
专用设备购置	619.02	136.32	136.32		134.00	348.70
大型修缮	1820.00					1820.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0.34				60.34	
其他资本性支出	786.10	0.00			786.10	

合计	4837.91	423.50	423.50	0.00	1915.71	2498.70
----	---------	--------	--------	------	---------	---------

(五)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增减变化说明

我校 2019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71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的年度对比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数	2019 年预算数	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24	0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13	0
公务接待费	34	34	0
合计	71	71	

(六)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学校共有房屋 49.69 万平方米，价值 69276.26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 1.15 万平方米，价值 3698.84 万元；业务用房 48.53 万平方米，价值 65564.95 万元；其他 45.9 平方米，价值 12.47 万元。有车辆 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8 辆，价值 188.38 万元；其他用车 1 辆，价值 15 万元。单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价值 366.41 万元；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价值 447.2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34480 万元。

(七)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9 年我校编制项目支出预算 7906 万元，涉及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8 个。如下：

1、高校学生资助工作专项：预算金额 1600 万元，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使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帮助他们安心的顺利完成学业，激励学生发奋学习，立志成才。资助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强化创新创业能力训练，增强高校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在创新基础上的创业能力，培养适应创新型国家建设需要的人才。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01	建立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上得起大学、接受职业教育。
长期目标 02	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使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帮助他们安心的顺利完成学业，激励学生发奋学习，立志成才。
长期目标 03	资助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强化创新创业能力训练，增强高校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在创新基础上的创业能力，培养适应创新型国家建设需要的人才。
年度目标 01	按 8000 元/年标准发放国家奖学金；按 5000 元/年标准发放国家励志奖学金；按 3000 元/年标准发放国家助学金。
年度目标 02	发放校级奖学金，开展学费减免、资助优秀大学生海外游学计划、勤工助学、大病救助、伤残伤亡救助等。
年度目标 03	资助大学生开展各种创新创业活动，增强大学生创新创业精神与能力，大力推进大学生自主创业工作。

2、高校质量工程：预算金额 2096 万元，用于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推进教学方法和考核方式改革，建设创新创业实践教学平台，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推动科教结合、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协同育人的长效机制，培养一批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01	形成创新创业的氛围；搭建创新创业的实践平台；形成创新创业教育的长效机制。

长期目标 01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课程教学内容和教学方式方法，建设服务型专业；改革人才培养方案，构建对接产业需求的课程体系；加强双师型队伍建设。
长期目标 01	加强学校对外交流，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年度目标 01	使选派学生开阔视野，了解专业发展的前沿动态，增强对外沟通交往能力，通过座谈、汇报会等形式影响带动其他学生。
年度目标 01	申报创新训练项目；组织大学生学科竞赛。
年度目标 01	双师型队伍教学水平显著提升；课程建设成果突出，教学研究与改革成果丰富；实训环境优良，实习基地完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水平较高，创新意识较强；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形成，师生国际化意识增强；图书资料和网络资源丰富完善；教学管理质量保障体系日趋成熟。

3、学科及平台建设：预算金额 406 万元，用于学科群条件提升计划（优质资源建设项目）；学科群团队提升计划（教师队伍建设项目）；学科群创新水平提升计划（科研能力建设项目）；学科群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人才培养工作项目）等。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02	形成各类研究论文成果和各类研究报告，为当地政府提供决策依据；开展实质性产学研合作，建立协同创新联盟体；产出合作创新成果，并将成果转化为知识产权（专利等），最终产业化。
长期目标 02	在“十三五”期间将主干学科建成专业硕士授予点和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的学科，2 个相关支撑学科建成专业硕士授予点或与其他高校联合培养专业硕士，培养硕士研究生 30 名，博士研究生 2-5 名。在本学科群内基本建成培养目标符合社会需求、培养模式特色鲜明、拔尖创新人才不断涌现的研究生教育体系，产出一批高质量的科研成果，形成在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学科群体，使主干学科排名进入全省同类学科前三名。充分利用本学科群优势，加强与企业的合作，集中力量开展绿色化工与生物医药的研究与产品开发，取得一批服务地方经济和行业发展的优秀应用成果。“十三五”期间，争取 1 项国家级科研平台和 2 项省部级科研平台立项建设。
年度目标 02	引进教授、优秀博士 3-5 名，选派在校青年教师 1-2 名攻读博士学位或出国访学，培养或引进“楚天学者”或“百人计划”1 名，柔性引进 1 名“长江学者”，聘请 1 名国外专家担任本学科群兼职教授，指导学科建设和平台科学研究工作。获批国家级项目或省部级项目 1 项以上，获省部级以上奖励 1 项以上，横向及其他项目 15-20 项。专利申请数在上一年的基础上增加 10%，公开发表核心期刊及以上学术论文 30 篇，年度科研经费到账比上一年度增加 15%。研究生招生 4 人以上。
年度目标 02	寻求合作单位，搭建合作平台；建立协同机制，启动合作研究；产出一定的成果。

4、思政专项经费：预算金额 55 万元，用于奖励在职在岗的部分优秀专职辅导员及部分优秀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支持聚焦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突出地方特色，体现学术价值和实际应用价值的人文社会科学项目研究。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03	加强辅导员职业化、专业化建设。提升辅导员群体在高校人才培养体系中的地位，满足国家对教育“立德树人”的根本要求。
长期目标 03	产出各类研究论文成果及各类研究报告，为当地政府提供决策依据；开展实质性产学研合作，建立协同研究基地；产出高质量优秀成果，争取高级别奖励。
年度目标 03	寻求合作单位，搭建合作平台；建立协同机制，启动合作研究；产出一定的成果。
年度目标 03	提升辅导员职业能力。熟悉地方高校学生特点，教育规律，管理制度，国家政策，使管理、服务、教育大学生有成效。

5、高校国际交流经费：预算金额 13 万元，用于聘请世界著名专家学者来校开展学术讲座。资助青年骨干教师分赴国外进行访学研究。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04	了解最新学术前沿和科技发展趋势，增强创新意识。
长期目标 04	为培养我校学术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奠定基础。
年度目标 04	学成归来能够解决我校专任教师与本科层次人才培养、专业调整后师资存在结构性矛盾等问题，在访学期间能够促进学科转型并从事教学、科研任务。
年度目标 04	培训结束能够解决我校人才培养、专业调整等方面存在结构性矛盾等问题。

6、高校基本建设专项：预算金额 2620 万元，用于图书馆、行政中心、艺术中心屋顶钢结构加固维修，排除安全隐患，确保学校师生员工正常学习生活。在学生宿舍、食堂安装空调，尽快改善学生住宿生活条件和学习条件。维修改造文园学生公寓 6、8、10、11 号楼，尽快改善学生住宿生活条件和学习条件。维修改造学校运动场及运动场看台，保障学生正常开展体育活动需要。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01	满足学校“十三五”期间学科专业建设和本科教学的需要，形成教学保障功能比较完善、育人环境良好、与学校总体水平发展相适应、可持续发展的校园基础设施和环境。
年度目标 01	加快推进 2019 年基建项目按期实施，保质保量完工，如期使用，产生效益，获得师生员工满意。

7、高校银行贷款还本付息专项：预算金额 616 万元，用于按时偿还银行到期贷款本金及利息。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01	减轻高校债务负担，维护金融信用，保障学校教学、科研、学管、行政事务等方面事业的健康发展。
年度目标 01	按期偿还贷款，维护金融信用。

8、不可预见费项目：预算金额 500 万元，用于省委、省政府交办的一般性临时工作所需经费，以及预算执行中增人增支而增加的基本支出，弥补医疗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不足等零星开支。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01	满足当年临时性增支支出需求，预算额度在财政要求比例内。
年度目标 01	满足临时性增支支出预算需求。

四、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高等学校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经费拨款(补助)、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指高等学校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高等学校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本条上述规定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还包括高等学校从非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不属于科研事业收入的经费拨款。

7、基本支出：指高校为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人员经费支出是指高校用于职工或学生个人方面的费用开支，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两部分。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高校为完成教学科研工作任务的用于设施设备的维持性费用，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

8、项目支出：指高校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设立的专项支出，主要用于包括改善办学条件、教学科研、重点建设等方面。

9、“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附件：荆楚理工学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用表